



联合国  
人权  
高级专员办事处

# 《人权： 一条寻求 解决方案 的路径》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  
福尔克尔·蒂尔克 (Volker Türk) 的  
愿景声明

**《人权：一条寻求解决方案的路径》**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福尔克尔·蒂尔克（Volker Türk）的愿景声明**

## 重申人权承诺

**75 年前发表的《世界人权宣言》标志着我们正在迈向人人享有人类尊严和能动性的新时代。回想起来，我们已经走了很长一段路程，但仍处于一个不稳定的时期，不能认为一切都是理所当然的。毁灭性的冲突、三大地球危机、不平等急剧上升以及尚待把控的全新强大技术的风险逐步显现。**

面对这些挑战，我们重温《世界人权宣言》的信念，即无论在什么情况下，只有通过尊重人权，才能为“我们的人类大家庭”创造更美好的未来。秉持这一精神，我谨提出此份愿景声明，以此推动未来峰会取得成果，并将其作为未来几年的人权路标。在为期一年的“人权 75”倡议中，全球各方的广泛参与为该愿景的展望提供了依据。该倡议于 2023 年 12 月在日内瓦、曼谷、内罗毕、巴拿马同时举办、全球线上参与的高级别活动上结束。

《世界人权宣言》表达了跨文化的共同价值观，是我们的共同遗产，见证了人类的普遍状况和我们的平等价值。“人权 75”掷地有声地向我们传达了一则消息，即对《宣言》的原则和对更宏伟的人权事业的重新承诺。

2023 年 12 月，联合国人权办记录了 770 多项关于采取变革行动的承诺，其中包括全球 150 个国家。所涉问题包括批准人权条约、实施法律改革、加强国家人权机构、妇女平等行动、工商业和人权行动等广泛领域——生动地体现了人权框架的普遍性、相互依存性和不可分割性。众多行为方做出了承诺，其中 255 项来自工商业、政府间组织、国家人权机构、议会、民间社会组织和其他行为体——恰恰印证了在承担国际法所规定的国家义务之外，有必要采用全社会共同参与的方法。

在这个日益分裂的世界中，“人权 75”为集体反思人权的轨迹及其成败，以及当前在执行中面临的危机提供了难得的机会。正是在自由受到严重威胁的时刻，才最需要《宣言》及其所催生的全球人权框架。分裂、不平等的结果和无法解决的危机并非不可避免。

尽管有人试图诋毁人权，但我们还是看到全世界对人权的大力支持。例如，“开放社会基金会晴雨表”（OSF Barometer）的全球调查显示，绝大多数受访者认为人权是一种“向善的力量”，并将人权等同于其个人的价值观。这正是我们在日常工作中看到的情况。在我们需要团结起来应对人类面临的生存挑战之时，人权的力量将我们凝聚在一起。

我们必须利用这个机会找回属于我们的人权。这也是包括人权高专办和整个人权系统在内的各方进行批判性自我反思的时刻。利用人权以达到政治目的，或轻蔑地无视人权，不符合任何人的利益，这些举动只会削弱社会凝聚力，可能引发更多破坏和混乱，并损害国际合作。

当《世界人权宣言》迎来一百周年时，我们的世界将在很多方面变得不同以往。世界将被大趋势、更多未知的未知风险和日益加剧的复杂性所重塑。我们面前有两条路可供选择：一条是开明的合作与团结，稳定并寻求与自然世界的平衡；而另一条，显然是反乌托邦的。

## 履行人权承诺

我们的选择很明确——拥护并信赖人权的全部力量，并将其作为一条通往更加和平、平等和可持续发展的理想世界的道路。为此，我们必须坚定地将人权作为保护手段——抵制践踏行为的卫士、问责制的保证者以及预防冲突的杀手锏。我们还必须将人权视为应对当今和未来挑战的推动力量。激发新思想，创造新工具，为抵御我们面临和即将到来的冲击增强耐力。这就需要开展坦诚和建设性的对话，哪怕这些对话时而让人感到不适和困难。只有这样，社会才能演变、愈合和改善——国际社会才能缓解紧张局势并制定符合共同利益的解决方案。

对于政府而言，人权提供了全面长期的解决问题方案幅一张实现有效治理的蓝图。人权超越了意识形态和分歧，为富有成效的合作开辟了空间。对于个人而言，人权是其追求有尊严和公正生活的道德和法律支柱，是对其平等身份的深刻认可，也是希望的源泉。尤其是对于青年而言，人权让他们确信，为了他们的未来，[社会契约](#)可被重新构想。

在整个“人权 75”倡议期间，我们听到了强有力的证词，表明纵使所处环境布满挑战，人权方法也在推动社会转变。我们应认识到，社会处于不断发展的状态，分歧在所难免。因此，持续对话对于解决分歧至关重要。人权是此类对话的核心，也应成为地方、国家和地区各级所有政策领域的核心。同样，在全球层面，人权也发挥着纽带作用。

我们必须借助“人权 75”倡议的势头，汲取《宣言》通过后几十年来从诸多得失成败中总结出的经验教训，下定决心改弦更张。这意味着充分承认所有人权——公民权利、政治权利、经济权利、社会权利和文化权利，以及发展权、健康环境权和和平权——坚决摒弃过去人为割裂各项权利的无益做法。人权必须成为经济再平衡的核心，从而使其为所有人和地球服务。人权还能使我们摆脱在解决地球三大危机时面临的僵局，并帮助我们妥善应对技术革命。最终，我们必须按照人权蓝图采取行动，结束一轮又一轮的流血冲突。

在我们前进的道路上，“人权 75”倡议中的八条信息尤为重要。这些信息也为我的办事处的战略方向和优先事项提供了参考，并被纳入我们的 2024-2027 年组织发展纲要，将指导我们的长期思考。

# 1

## 人权运动在全球蓬勃开展： 必须提供支持并给予创新空间

**全球人权运动的声势、活力和多样性突显了人权的持续合法性、普遍性及其对未来的适应性。**

参与人权活动的行为体网络日益扩大——民间社会组织、环保主义者、经济学家、技术专家、科学家、学者、艺术家、哲学家、宗教领袖、城市官员、政策制定者、慈善家等，他们为理解、合作和进步创造新的切入点。多元化的观点、经验和专业知识是力量的源泉。这种多样性背后蕴藏着在关键人权目标上建立民间社会和国家之间联盟的机遇。

这一运动的核心是个人和社区，他们的生活经历和关切必须推动当地和全球的人权议程。每个人在制定优先事项和行动方面必须拥有发言权。重要的是提高人权教育普及性，增强个人的权能。全社会都需要参与人权对话。我们需要继续扩大参与范围，接触默默支持人权的大多数人，以及质疑人权普遍性或重要性的人。我们必须继续努力构建具有广泛共鸣的新叙事，让有效行动的工具更易获取，并寻找新的平台和信息传递工具。艺术界、文化界和体育界在这一方面潜藏巨大的力量；再次表明文化权利的中心地位，对社会关系和个人身份认同都至关重要。

为了使人权运动蓬勃发展，我们需要正视每个地区公民空间都在不断缩小这一不可接受的趋势。各国政府必须结束压制表达、结社和集会自由的倒退和压迫行为。同时也必须确保包括环保人士在内的人权维护者免受一切形式的恐吓和攻击。我们必须探讨鼓励各国与人权维护者积极合作的战略。

# 2

## 为了打破冲突的循环，必须 将人权置于预防冲突和 建设和平的中心

**人权超越政治和意识形态，永远站在人性这一边。这是必须不断重申的基本事实。**

国际人权和人道主义法原则是我们的集体良知，是我们真实人性的保证。必须不折不扣地遵守这些原则。

人权与和平密切相关。人权是预防暴力的工具，即使在敌对行为中也是必不可少的保障。人权也是基于问责和正义的可持续和平的实现路径。

广泛和系统化的侵犯人权行为往往先于暴力事件爆发，因此人权分析对于早期预警至关重要。我们必须正确认识到，不平等、积怨和排斥是和平与安全的战略风险。我们必须确保涵盖联合国、地区和民间社会的整个人权生态系统能够有组织地为早期预警和预防工作提供信息。

一种途径是定期向建设和平委员会通报情况。另一种途径是在人权生态系统与安全理事会之间建立更紧密的联系。但如果早期预警不能促成提前行动，这些倡议终将徒劳无益。我们一再看到，忽视有关预警和具体建议所造成的巨大人类代价及其对多边主义的损害。我们必须吸取过去的教训。

这包括确保人权在塑造今后的联合国和平行动和特别政治任务以及更普遍的和平协议中发挥核心作用。在所有和平工作中，人权本质上具有包容性，需要妇女、青年和其他经常被排除在外的人有意义地参与。问责制和过渡时期司法是人权不可或缺的一部分，它们在社会摆脱冲突后建立同情心、治愈创伤和恢复信任的能力也同样重要。

我们应当认识到，其他暴力情形，例如帮派暴力或有组织犯罪，造成的人员伤亡可能与武装冲突同样惨重。从长远来看，只有解决贫困、社会和经济歧视以及腐败等根本原因，才能实现稳定。执法应对措施必须完全符合人权标准，即维护法治并避免过度执法和过度安全化。

# 3

## 必须以平等和可持续发展为核心， 推进经济转型

**我们的经济让人失望。不平等程度令人瞠目，特权阶层拥有难以置信的财富，而数百万人却在极端贫困中挣扎。这是一场人权危机。**

我们可以通过人权经济概念完成迫切需要的重置。**人权经济**不局限于利润、短期和少数人的利益，它可以造福人类和地球，因为它植根于每个人的人权。

各国负有义务最大限度地调动现有资源，以逐步实现经济、社会和文化权利。人权是《2030 年可持续发展议程》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从食物权和水权到包括性健康和生殖健康在内的健康权以及教育权。我们需要采取坚决行动扭转近年来的倒退趋势。

将经济与人权挂钩的具体方法包括：使用分类数据阐明交叉性、结构性和系统性的歧视形式；采用 GDP 以外的指标以更全面地衡量不平等和福祉；开展参与性和包容性的预算编制过程；优先考虑妇女和女童的权利，因为她们在无偿护理工作和非正规经济部门中承担更多工作，承受更大影响；将照顾和支持儿童、残疾人和老年人视为对社会的投资，保护他们的自主性。

通过优化累进税政策、防止非法资金流动、打击腐败以及最大限度地增加官方发展援助来提高财政自立能力，使公共资金更好地支持促进人权享有的机构和服务。此外，还需要在税收和非法资金流动方面开展更有效的国际合作。

然而，对于许多国家而言，由于沉重的债务负担，投资于教育、卫生、社会保障和其他公共服务的财政空间非常有限。优先安排这些领域的支出以履行人权承诺，包括通过专款专用的方式，是不应因偿还债务而受到影响的经济决策。

通过尊重人权的首要地位，我们可以形成一个更加完善的多边债务减免和重组框架，将社会支出、可持续发展和气候行动的优先级置于偿还债务之上。与此同时，我们需要在国际金融机构及其架构的运作和改革中采用更有效的人权视角和人权护栏。

同样，重新构建企业与社会之间的关系早应提上日程。企业权力不断增大，几乎未受约束。需要切实加强《[联合国工商业与人权指导原则](#)》的落实工作。我们需要顺应趋势，通过立法强制要求企业对人权损害行为（包括与环境退化有关的损害）进行尽职调查。我们欢迎那些为人权投资的企业所付出的努力。

# 4

## 包括气候变化在内的环境行动 必须基于人权

**长期以来，我们为了欠妥当和不公平的物质利益而牺牲了地球的健康。地球三大危机带来的影响同样不公平，最严重的影响落在了最脆弱和责任最小的人身上。**

我们在享有清洁、健康和可持续环境权利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必须在此基础上再接再厉，包括在国家、地区和国际法律框架中进一步承认这一权利，批准现有的人权和环境文书并审议新的文书，以及引入有效的机制和政策来落实这一权利。

与人权有关的针对气候危机的战略性诉讼呈增长趋势，很有可能推动政府和企业政策和实践上产生重大转变。它还可能为其他问责举措带来更大动力，例如下文将讨论的生态灭绝。儿童和青年在这些非凡的诉讼努力中走在了最前列。他们的奉献精神令人惭愧。但这一切本不应由他们承担。责任完全在掌权者身上。

各国必须立即履行其气候融资承诺，包括为气候适应、损失和损害提供资金支持。人权要求我们以公平的方式为全球气候融资调动足够的资源。在工业革命中受益最少的国家却得不到保护其人民和环境所需的支助。那里的社群感到被抛弃，比如那些失去可居住土地和流离失所的人。这种缺乏国际团结的情况不仅极其不公平，还威胁到我们的集体生存。

必须把人权置于所有气候行动的核心。这些原则把人置于所有政策制定和规划的中心，是确保向低碳经济公正过渡的关键。必须做出艰难的选择，尤其是在就业方面，而且这些选择必须充分考虑所有受影响者的需求和人权。人权经济方针是所有这一切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例如它主张解决不平等现象，消除不可持续的消费和生产方式，调整预算编制过程，还强调必须尽早取消导致环境损害的公共补贴。

制定环境政策必须听取各种各样的声音，包括土著人民的声音。土著人民在保护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方面往往发挥着关键作用，但其人权一再受到侵犯，比如对其传统知识、土地和资源的侵犯。我们需要为包括联合国事务在内的所有进程制定有力且一致的标准，以管理土著人民在参与、包容、安全以及自由、事先和知情同意方面的事宜。

# 5

## 治理必须回应民情， 做到充分参与、结束有罪不罚现象

**要恢复对公共机构的信任，必须使每个人都能行使有意义地参与公共生活的权利。**

参与公共事务对于提高我们在生活中的能动性至关重要，它也增强了人与社会休戚与共的意识，促进了社会凝聚力。我们必须立即结束一切形式的歧视，尤其是种族歧视，以及对妇女和女童、残疾人、性少数群体、老年人和少数群体的歧视。歧视会使一些人掉队，使一部分个人和社群边缘化，最终将侵蚀我们的社会。

有意义参与也有助于形成有效的解决方案。通过鼓励全社会建言献策，这些解决方案能够针对实际需求，受益于各种不同观点和专业知识，从而获得广泛支持。面对日益复杂的世界，如果社会不能为公开辩论和思想的自由交流营造有利条件，比如支持自由和独立的媒体，那将不可避免地面临衰退和动荡的风险。充满活力的公民空间对我们所有人的发展都至关重要。比如一个不被仇恨言论和虚假信息主导的数字公共空间。

无论在线或离线，我们都必须远离只会造成分裂的两极化言论；我们应该倡导尊重各方的讨论，这会为探索、创新、相互理解和“更多共同点”的叙事创造空间，即使是在能够自由表达不同观点的情况下。事实证明，联结感、归属感和团结精神有助于促进对话、合作和问题的解决。我们必须摒弃将“他人”非人化的做法。对移民、难民、政治反对派、冲突受害者的诋毁——这个名单范围正在日益扩大——会危及个人与广大社会。

选举是检验公民空间和有效治理的试金石。但当前的选举是在一个可以更容易、更有效地进行深度伪造和制造虚假信息时代中进行的；在这种情况下，政治干扰和分裂以及暴力正成为司空见惯的投票前奏。国家和社会承受不起考验失败的后果。其必须抓住机遇，通过多方参与的进程加强社会结构并制定国家议程。表达和集会自由等人权必须得到充分尊重，比如各国政府和公司应及时采取行动，以确保开放、安全和包容的数字空间。

我们还必须立即解决普遍存在的有罪不罚现象。善治的实现取决于追究侵犯人权者的责任。除了提供个人补救措施外，诉诸司法还发挥着更广泛、更关键的作用：预防未解决的不满情绪持续酝酿进而引发不稳定和冲突。从独立且资源充足的法院到过渡时期的司法机制和国家人权机构，对这些支持法治的机构进行适当投资，符合每个国家的利益。

各国政府还必须确保通过有效途径来追究公司行为体损害人权的责任。在环境破坏问题上，企业责任与个人和国家责任之间的问责差距显而易见。这就要求我们采取创新办法。刑法在遏制有害行为和提供补救方面的潜力值得探索，比如努力确立国际生态灭绝罪。我们还应该考虑过渡时期司法办法，例如，通过国际调查委员会调查造成环境破坏的原因，这既是为了牢记这些原因，也是为了向各国提出切实可行的建议。



环境破坏清楚表明了土著人民所承受的问责制度缺失问题。解决这一问题的有效措施包括将习惯法纳入多元化的法律体系，并提升国家、区域及国际机构和机制的人权判例法的影响力。

在奴役制和殖民主义的遗留问题上，我们还必须表现出开明的领导风范，充分以非洲人后裔的观点为指导，以实现赔偿性正义。这不仅关乎塑造我们的现在和未来，也关乎最终纠正过去的错误。

# 6

## 人类智慧必须为人类服务： 让科学技术振奋所有人

**数字技术取得的前所未有的进步，包括生成式人工智能的出现，为我们提供了过去难以想象的机会，使我们能更好享受人权，也有助于实现 2030 年可持续发展目标。**

与此同时，鉴于其中一些技术在很大程度上不受监管，其对社会的负面影响已经出现在我们身边且仍在不断扩散，所造成的人权损害几乎会不可避免地增加。巨大的数字鸿沟意味着数百万人无法享受数字时代带来的益处，在获得医疗保健、教育、就业和其他潜在机遇方面也会造成严重后果。

将人权置于开发、使用和监管技术的核心位置，对于我们应对这些风险绝对至关重要。人权框架在经过制定和几十年的应用后已经是解决数字领域许多问题的重要基础，比如与我们的隐私、尊严和意见相关的问题。这些标准跨越各个大洲，适用于各种情境，不仅是道德准则，更应成为法律义务。

我们必须果断地转向规章制度和具有约束力的行业标准，制定有关尽职调查、透明度和问责制的强有力规定，而不是依靠科技公司进行自我管理。在执法等人权风险特别高的领域，唯一的选择是在引入足够的保障措施前暂停使用相关技术。

人权方法需要包容性和参与性的进程，这些进程能够增强受新技术推广影响的每个人塑造数字环境的能力（不论是在线、离线或断线），尤其会努力接触那些最常被边缘化的人。资源有限的国家必须参与谈判。技术领域的动态能够反映更广泛的社会现状。如果民间社会面临压力，包容性技术治理的前景也会一片黯淡。

我们已经对如何将人权适用于数字技术有了深刻理解，但主要行为体仍然缺乏将其付诸实践的能力。弥合这一差距的方法之一是通过《全球数字契约》建立[数字人权咨询机制](#)。在人权高专办的支助下，这项服务可以为国家、企业和其他行为体提供制定法律和政策以及开展具体实践的宝贵资源。

各国应更加重视从科学中受益的权利。比如在环境危机等领域保护科学探究以及循证辩论和决策的空间，这意味着各国政府和业界必须采取果断措施来杜绝虚假信息、停止攻击专家并结束利益冲突。我们还需要让公众有更多机会参与有关科学创新方向及作用的决策，并加强在技术转让、知识共享和融资方面的国际合作。

# 7

## 不止于发声，立即行动： 我们必须让青年和儿童有意义地参与决策， 必须为子孙后代采取行动

**在国内和国际层面听取年轻人意见的必要性是人所共知的。但正如《人权 75 青年宣言》明确指出的那样，除了发声渠道，还必须让来自不同背景的所有年轻人具备影响结果的能力。通过让青年有意义地参与各级治理，各国能够为制定更好的决策和取得更强有力的成果创造条件。**

如果资源充足、影响透明，国家青年协商理事会将是重要的发展方向。政治领域内青年代表性不足的问题也亟待解决；许多国家应该放宽对投票和担任公职的年龄限制。新设立的青年问题办公室将为更多地纳入青年观点开辟另一条道路。

教育危机正在削弱青年享受有意义生活的能力，比如积极行使公民权利并履行公民义务。秘书长《关于教育改革的愿景声明》概述了解决这一问题的切实步骤。人权标准，尤其是关于平等问题和公共资源使用的人权标准，是实现让儿童和青年获得优质教育这一目标所不可或缺的，而这种教育符合这个快速变化的世界的需要。鉴于地球三大危机会对年轻一代造成尤为严重的影响，我们应当有意识地将环境问题纳入教育当中。

我们必须在儿童生活的各个方面彻底改善其享受人权的状况，比如加强社会保障以及应对数字世界对其生活的影响。儿童在每一次危机中都首当其冲，也是冲突局势中最痛苦的群体。让所有儿童能在地方、国家和国际各级有意义且公平地参与与其自身相关的决策进程，是充分实现其人权不可或缺的一部分。人权教育等能力建设和支助工作对于增强儿童权能至关重要，也有助于实现其关于人人享有以人权为中心且更加公平、安全、幸福的世界的愿景。

展望未来，我们所有人，尤其是各国政府和企业届，必须提高警惕，肩负起照顾子孙后代的责任。制定具有防备性质和战略远见的长期方案应成为常态。作为未来峰会的一部分，各方正在就《子孙后代问题宣言》进行谈判，这是保护子孙后代权益（包括享有健康环境的权利）的重要机会。

# 8

## 如果不加强我们的人权体系， 这一切都不可能实现

**全球和区域人权机构和机制面临着日益增多且十分复杂的问题，因此必须继续创新，以实现有效性、可访性、互联性、透明度、响应度和包容性。**

这需要深化合作以减少冲突和重复，并鼓励相互协作。具体做法之一是扩大现有办法的覆盖范围，以更加系统的方式将全球和区域机制结合起来。我们应该抓住一切机会在各个地区建立人权机制。

技术也发挥着重要作用，例如管理人权机构和其他机制收到的信息，并在可能时予以安全共享。我们还需要让民众参与人权建议的落实。比如，各国可以在国内举行会议，将公众、民间社会和政府部门聚集在一起，制定具体的实施计划。建立并加强各类伙伴关系，包括富有创造性的联盟，将是确保人权体系坚韧有效的重要方式。

我们必须承认，尽管人权高专办是联合国人权支柱的关键机构，但其规模仍然太小，因此无法妥善履行其职能，满足所有会员国和其他行为体的需求，以及应对国际社会面临的一系列挑战。扩大人员编制，尤其是国家和区域办事处的人员编制，将提高我们为各国人民和政府提供更全面支助的能力。人们早已认识到，发展、和平与安全以及人权是联合国系统中相互联系、相辅相成的三大支柱。为了配合这种认识，现在必须为人权支柱提供充足的资源。

要让人权高专办和整个人权体系能够有效、公正和透明地在所有人权领域（比如发展权、健康环境权与和平权）开展工作，就需要以可预见和可持续的方式逐步大幅增加划拨给高专办的经常预算和自愿捐款。与此同时，我们将继续创新工作方式，培养伙伴关系，发展合作网络。比如，通过《保护议程》等倡议来加强我们在联合国系统中的人权协调作用。

所有人权机构和机制能否实现长期健康发展，最终取决于各国的支助程度。现有的人权架构是会员国的创造，代表着各国承认有必要建立这些国际机构和机制，使其成为个人自由的守护者，并引领各利益攸关方通过尊重、保护和实现人权来塑造稳定、和平和繁荣的社会。围绕人权的对话往往十分敏感，但其不可或缺。没有哪个国家能独享人权问题的智慧，也没有哪个国家拥有无懈可击的人权记录。我们都需要互相学习。只有通过这种对话，才能实现持久变革，避免更多的分裂、暴力和混乱。

国际社会应该为人权体系的显著发展感到自豪，并努力使其获得进一步的提升。这一系统对于维持多边主义的合法性至关重要。所有责任承担者都必须为建议的落实做出建设性贡献。无论人权危机发生在何处，各方都必须表示同等关切并采取协调一致的方法加以应对，真正贯彻普遍性原则。我们必须摒弃选择性做法和双重标准。

# 我们对彼此的承诺

在实现这一人权愿景的过程中，我们声援所有被剥夺权利的人，并向过去和现在的人权维护者的勇气致敬。我们必须从这种勇气中汲取决心，开创一个人权新时代，并让这一长期愿景造福当今世界。而我们当前的行动及其成果，必将在几十年后仍然对全世界造成深远影响。

挑战层出不穷且不断升级，但成功从来不是一蹴而就的。只要我们秉持共同的价值观，相互信任，就定能遏制最具破坏性的冲动本能。我们要以更加坚定的信念和雄心，朝着个人和社会的目标不断前进，使国际社会按照我们的核心价值观蓬勃发展。我们必须现在就为更加美好的未来播下种子。